

关于江门量子高科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

广会所专字[2011]第08001690252号

江门量子高科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江门量子高科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10年12月27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贵公司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我们的责任，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对贵公司募投项目预先投入资金使用情况发表专项审核意见，并对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鉴证报告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出具，所发表的专项审核意见是我们在进行了审慎调查，并实施了必要的审核程序的基础上，根据审核过程中所取得的材料作出职业判断的基础上出具报告。

现将我们对贵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项审核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724号”文核准，贵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8.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6,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3,83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2,170,000.00元。上述募集资

金到位情况业经我们验证，并出具了广会所验字[2010]第08001690240号验资报告。贵公司在银行开设了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并将在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归还相关募投投资项目中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部分。

二、招股说明书对募集资金投向的承诺情况

(一) 贵公司拟将本次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核准机关和核准批复
1	年产10,000吨低聚果糖及其包装生产线扩建项目	江门市发改委 (江发改工【2010】48号)
2	年产2,000吨低聚半乳糖扩建项目	江门市发改委 (江发改工【2010】49号)
3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江门市发改委 (江发改工【2010】50号)
4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二) 各募投项目承诺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年产10,000吨低聚果糖及其包装生产线扩建项目	11,000.00
2	年产2,000吨低聚半乳糖扩建项目	5,300.00
3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2,500.00
4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27日止，贵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646.5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 投 项 目 名 称	已预先投入资金
1	年产 10,000 吨低聚果糖及其包装生产线扩建项目	599.45
2	年产 2,000 吨低聚半乳糖扩建项目	18.00
3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29.06
	合 计	646.51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按列支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列 支 项 目 名 称	已预先投入资金
1	厂房建设投入总计	340.70
2	设备购置总计	305.81
	合 计	646.51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与贵公司专项说明的比较

我们将贵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与贵公司《关于江门量子高科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的内容逐项比较，两者相符。

五、审核结论

经审核，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的披露情况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贵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还须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并经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方可实施。

本鉴证报告仅作为贵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文蔚

中国注册会计师：冼宏飞

中 国 广 州

二〇一一年一月五日